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0-005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在公司重庆办公室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10 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叶建桥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会议决定，2020 年度，公司计划完成上网电量 22.02 亿千瓦时，售电量 20.02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3.45 亿元（未考虑重大资产重组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发供电能力，提高供电可靠性和经济性，满足用户供电需求，会议决定，公司 2020 年投资 4 个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总额为 7,897.06 万元（未考虑重大资产重组因素）。其中：龙腾变电站至龙腾园新建 10 千伏线路工程 1,611.79 万元，五桥变电站至 10 千伏大桥二回联络工程 559.27 万元，电力营销技术支持系统改造工程 1,326 万元，2020 年度技改及购置项目 4,4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19 年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会议决定，公司 2019 年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626 万元（合并抵销后），转销各项减值准备 20 万元。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988 万元（其中：集团内部往来计提的坏账准备 401 万元合并时予以抵销）；转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 万元。控股子公司 2019 年计提坏账准备 34 万元

(其中:集团内部往来计提的坏账准备-5万元合并时予以抵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2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19年度损失核销的议案》;

根据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会议决定,公司2019年度核销损失645.42万元。主要系报废在建工程实际损失114.45万元;报废固定资产损失507.92万元;存货损失23.05万元,上述资产损失核销,影响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5.24万元。另事故损失106.32万元,在本年度进行列支。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20年3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核定2020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会议核定,2020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不超过25亿元(未考虑重大资产重组因素)。适用期限为2020年1月至下一次股东大会重新核定贷款余额之前。公司的融资主体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方式包括贷款、票据、信用证、理财资金融资和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短期融资券等,融资担保方式包括资产抵押、权利质押、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保证担保等。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处理上述范围内的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担保等相关事宜。控股子公司在上述融资余额内的担保事项由公司按程序逐项另行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2020年3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2020年3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658.31 万元，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65.83 万元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4,992.48 万元，加上母公司 2018 年末未分配利润 78,292.95 万元及年初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累计影响数 9,503.47 万元，扣除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2018 年度普通股股利 9,930.06 万元，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2,858.85 万元。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9,300.5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930.06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19 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以及该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未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

公司本次继续推进的重组方案与之前已经由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重组方案相比，主要变化为：减少了交易对象并相应减少了交易对价且减少的交易对价占比未超总量的 20%，并未对交易标的生产经营构成实际影响；增加了业绩承诺口径；根据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的审核意见，作出进一步解释说明，对相关材料进行了相应修订。

根据现行有效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中是否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重组方案不涉及在上市公司股

东大会作出重大资产重组的决议后，对交易对象、交易标的、交易价格等作出重大变更，因此，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公司对导致前次未通过并购重组委审核事项的落实情况说明的议案》；

针对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对公司本次重组的审核意见，公司会同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和中介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与落实，编制了《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导致前次未通过并购重组委事项的落实情况说明》，并进一步修改、补充、完善了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申报材料，拟重新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的履行过程完整、合法、有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就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等相关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及交易各方协商，会议同意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就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等相关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及交易各方协商，会议同意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专项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对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专项评估机构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的相关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关于本次交易未摊薄即期回报情况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8-45 号）以及公司 2019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等财务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规模将显著提升，总体盈利能力将显著提高，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明显增加，每股收益将显著提升，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导致即期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峰、闫坤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及相关事项的安排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按有关规定办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四至二十一项事前予以了认可，并对第四、第五第十和第十四至二十一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第四和第五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详见 2020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述第一、第三、第七、第十、第十一和第十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根据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第十四至二十一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七日